

奈曼旗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文件

奈曼旗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文件

奈森防指字〔2022〕1号

关于做好“春节”期间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的 紧急通知

各苏木乡镇人民政府、国有林场（圃）、水库、六号农场管委会、大沁他拉街道办：

春节将至，上坟祭祀、燃放烟花爆竹等活动大幅增加，野外火源管理难度加大，森林草原防火形势更加严峻，为保障人们度过一个平安、祥和的春节，各地、各相关部门、各单位要高度重视

视节日期间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，坚决杜绝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，全力以赴做好当前的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提高思想认识，严格责任落实。各地、各相关部门上、各单位要提高政治站位，充分认识到做好春节期间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的极端重要性。要按照党政同责，失职追责的总要求，层层落实责任，细化责任分工，确保责任无死角。

二、强化宣传，防患于未燃。要采取行之有效的方式和灵活实用的手段，做好森林草原防灭火宣传，出动专门防灭火宣传车在重要地点、重要部位、重要时段宣传防灭火知识和防灭火政策，保证宣传无盲区。

三、加强火源管控和隐患排查工作。全面加强火源管理，隐患排查要做到纵向到底、横向到边，不留盲区、死角；加大上坟烧纸的监控力度，提倡文明祭祀；各地、各相关部门、各单位要召开专门防灭火工作会议，做好 24 小时值班值宿工作，值班人员和扑火队员要保证通讯畅通，确保反应迅速有效。

四、做好扑火准备。各地、各相关部门、各单位要备足扑火物资，确保扑火机具完整好用，布局合理。一旦发生火情确保在最短时间内组织领导到位、扑火队员到位、机具车辆到位，高效

妥善处置火情，各地、各相关部门、各单位要做好扑大火的各项应急准备，加强扑火安全常识培训。

旗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电话：0475-4220647、119



抄送：市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、市应急局、旗委办、人大办、政府办、政协办、人武部、检察院、法院、纪委、组织部、宣传部、统战部、政法委、各防指成员单位。

奈曼旗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

2022年1月12日

